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文件

天城大环境政〔2019〕03号

天津城建大学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 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细则(修订版)

为进一步落实国家关于培养创新型高级专门人才的战略,切实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天津城建大学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办法》等文件精神,加强对奖学金的管理,特制定本评审细则。

一、奖学金评审委员会

我院成立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奇数,不得少于7人,由学院领导班子成员、研究生导师和学生代表组成,由院长任主任、主管研究生的副院长和院党委副书记任副主任,研究生秘书和研究生辅导员任评审委员会秘书。评审委员会根据学校下达名额制定本单位奖学金名额分配方案。

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负责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细则 的修订,细则及奖学金分配方案需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通过。

二、奖学金申请条件及评审程序

- 1、申请条件
 -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 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
 - (3)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4) 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发展潜力突出;
- 2、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无参评资格:
 - (1)参评学年违反国家法律、校纪校规受到处分的;
- (2)参评学年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的;
 - (3) 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保留学籍的;
 - (4) 参评学年未注册的:
 - (5) 延期毕业的。
 - 3、评审程序
 - (1) 学校学工部下达名额、金额分配;
 - (2) 学院将本单位评定方案和细则,下发研究生;
- (3)申请奖学金的硕士研究生除填写学校各类评奖评优申请表外,要同时如实填写环境学院奖学金申请表(见附件1、附件2),并提供相应支撑材料。由研究生秘书对申请人学位课加权平均成绩进行计算、对学术科研得分进行审核,由研究生辅导员负责社会工作加分、分数核算、排名等其他工作;
- (4) 我院召开评审会进行初评,学院纪检委员全程监督, 公示初评结果,国家奖学金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学业奖 学金公示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 (5) 学院将本单位初评结果上报学校学工部;
 - (6) 校评审领导小组对初评结果进行评审并公示结果。

三、奖学金等级及评审方法

- 1、国家奖学金
- (1)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2万元, 依据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及天津城建大学下达的名额进行分配。

(2) 国家奖学金实行一年一评的动态管理,原则上不面向研一新生。二年级上一学年学位课学分加权平均成绩特别优秀;相同条件下有学术论文发表、取得科研成果或奖励者优先;三年级所有学位课成绩优良,至少在 SCI、EI、SSCI、A&HCI、CSCD、CSSCI 期刊库收录的期刊正刊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 篇,或获得国家专利、软件注册权 1 项,或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并具有政府颁发的奖励证书。

相同条件下,为学校、社会做出特别贡献或赢得重要荣誉的硕士研究生优先;在全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科技竞赛中获奖者优先;全国大学英语等级考试高分者优先。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打破年级和年度界限,综合考虑学生读研期间的学习成绩、日常表现、英语水平考试成绩、社会工作加分等项目情况以及研究生在读期间的所有学术科研成果、竞赛奖励情况,已获得过国家奖学金的在校研究生仍可再次参加评选,但需提交增量(不同上次获奖的)学术科研项目和学术科研论文;发表的 SCI、EI、SSCI、A&HCI、CSCD 、CSSCI等期刊文章要求在数据库中检索到。

挂科未补考或补考未通过的学生不能参加国家奖学金评选,补考通过后,以补考成绩参评国家奖学金。

2、学业奖学金

(1) 学业奖学金一年级硕士研究生的学业奖学金分为两个等级,其中第一志愿考生或本科毕业于985、211 院校的考生获得一等奖学金,其他考生获得二等奖学金。奖励标准为:一等奖学金每人每年奖励8000元;二等奖学金每人每年奖励4000元。

- 二、三年级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分为四个档次。奖励标准及比例为:
 - 一等奖学金每人每年奖励 10000 元, 获奖比例为 10%;
 - 二等奖学金每人每年奖励 8000 元, 获奖比例为 20%;
 - 三等奖学金每人每年奖励 5000 元, 获奖比例为 30%; 四等奖学金每人每年奖励 3000 元, 获奖比例为 40%。
- (2)一年级学生,按照生源作为评选依据;二年级学生,按照上一学年学位课学分加权平均成绩作为评选主要依据;三年级学生,按照所有学位课成绩及上一学年学术论文发表情况、科研成果或奖励等综合情况作为主要评选依据。

同等条件下,综合考虑学生读研期间的学习成绩、日常表现、英语水平考试成绩、社会工作等项目情况,为学校做出特别贡献或赢得重要荣誉者优先;在全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科技竞赛中获奖者优先;二年级,有学术论文发表、取得科研成果或奖励者优先。发表的 SCI、EI、SSCI、A&HCI、CSCD 、CSSCI等期刊文章要求在数据库中检索到。

(3)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按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和专业 学位硕士研究生分别评选。挂科未补考或补考未通过的学生学业 奖学金自动降至四等奖学金;补考通过后,以补考成绩参评学业 奖学金。

四、奖学金评定复议

对初评结果有异议者,可书面提出申请向所在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申请复议,具体由学院工作小组受理;若对学院复议仍有异议,可书面提请向学校奖学金工作委员会申请再次复议,具

体由学校研究生公室受理。学校奖学金工作委员会的复议结果将为最终结果。

五、暂停或停止发放奖学金情况

己获得奖学金的研究生有以下情况,学校将暂停发放奖金。

- (1) 休学;
- (2) 出国(境)、赴港澳台地区学习和研究。

出国(境)、赴港澳台地区期间(2、8月份除外)不享受生活费和奖金,停发奖学金的研究生应在回校后办理回国登记表,恢复发放。

己获得奖学金的研究生有以下情况,从查实之日起终止发放并取消奖学金。

-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者;
- (2) 在申请资料中,提供不实信息或隐瞒不利信息者;
- (3) 考试作弊或有抄袭、剽窃他人成果等违反学术道德行为者;
 - (4) 其他违反校纪校规受纪律处分者:
 - (5) 在科研工作中,违反工作程序,导致损失或后果严重者。 **本细则由天津城建大学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 1

天津城建大学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院系		专业		导师姓名			
学号		职务		联系电话			
日常表现	A=			·			
得分						_	_
(A≤5)	5 W () -	鉴定人签字: 年 月				日	
平均学分	B=学位课课程平均成 	·续+央语水平>	写 试加分	(1分)			
绩点(B)		鉴定	人签字:		年	月	日
社会工作	C=			加分说明:			
加分 (C)							
(C≤5)	鉴定人签字:	年 月	日				
	ESI 高被引期刊(100 分	·/篇)		得分说明:			
	SCI (一区 40 分/篇,二区 30 分/篇,三						
	区 24 分/篇,四区 20 分/	篇)					
	EI 论文 12 分/篇						
	CSCD、 CSSCI 来源库 (核心区) 收录期						
	刊论文6分/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北						
	大版)期刊3分/篇,其他期刊论文1						
	分/篇						
 学术科研	专利授权 (国际发明专利 30 分/项,国内发明专						
得分 (D)	利 15 分/项,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						
	专利、软件著作权4分/项)						
	申请专利						
	(国际发明专利5分/项,国内发明专利						
	2分/项,实用新型专利、外观1分/项,						
	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						
	5分)						
	主持科研项目立项			鉴定人签字:		年	月
	(天津市教委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10 分/项)			日			
\ \ \ \ \ \ \ \ \ \ \ \ \ \ \ \ \ \ \	217-27			E=			
竞赛奖励				 (竞赛奖质	助分值见	.说明)	
得分(E) L				鉴定人签字:	年	月	日
总分 (F)			拟授	予奖学金等			
	- AH	****	A ** E	次			
院评审工作 	=组息见:	院评审委员	会息儿	•			
 负责人签字	z.	负责人签字	•				
) > > \ / \ m 1	年 月 日	ハダハエー	•	年月	日		
				· · ·			

附件1说明:

- 1. 表中道德表现得分(A)为学生日常行为道德及参加集体活动表现得分(满分为5分),由导师打分签字。
- 2. 表中平均学分绩点得分(B)请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由研究生秘书认定。英语水平考试加分包括:英语六级 425 分及以上、或托福80 分及以上、或雅思 6.5 及以上加 1 分。
- 3. 社会工作加分(C)满分为5分(可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担任过研究生党支部委员、研究生会干部及班级干部等可根据工作量及工作成效进行加分,由评审组评定,学生工作办公室辅导员认定(见《社会工作加分方案》)。
- 4. 学术科研得分(D)的科研论文和专利发表及竞赛奖励时间为截止至学校正式下发 2020 年国奖评选通知之日止。关于证论文发表/出版日期:以纸质刊物封皮或内页上记载的日期为准,精确到年月日。中文论文若在知网(CNKI)上可检索到,可以参考知网上"发表时间"项(网络预先出版除外); 手头没有纸刊还可通过查看中国知网、超星期刊等数据库中该刊原始封皮版权目录页获取出版日期; SCI 论文参考 SCI 数据库中"出版年"项填写,例如: **出版年**: JAN 5 2016 ; EI 论文参考 EI 数据库中"Issue date"项填写,例如:

Issue date: November 17, 2014; SCI、EI 中记载出版时间不详尽的在线出版的外文论文一般可参考出版物中 online 日期; SCI、EI 收录会议论文发表时间只有年没有月日的,以会议时间作为发表时间。

5. 表中学术科研论文得分等于各级别期刊公开发表论文总得分,科研论文(包括专利)均须申请人为第一作者,即申请者排名第一(或导师第一,学生第二)。发表的 SCI、EI、SSCI、A&HCI、CSCD 、CSSCI等期刊文章要求在数据库中检索到,附上相关材料,并由导师核对。主

持科研项目立项提供立项公示作为凭证。

6. 表中竞赛奖励得分(E)等于各级别竞赛获奖总得分;竞赛获奖应提供证书,由导师核对,并附上相关材料。具体赋分标准如下:

	国家级 特等奖: 100 分; 一等奖: 40 分;	
一类竞	二等奖: 30 分; 三等奖 20 分;	一类竞赛指"互联网+"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全国
赛	省部级 特等奖: 40分; 一等奖: 20分	大学生创业大赛;
	二等奖: 15 分; 三等奖: 10 分	
	国家级 特等奖: 40分; 一等奖: 20分;	
二类竞	二等奖: 15 分; 三等奖 10 分;	二类竞赛指由教育部组织的全国性学科竞赛、全国大学
赛	省部级 特等奖: 20分; 一等奖: 15分	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二等奖: 10分; 三等奖:6分	
		三类竞赛指由天津市教委主办的各类专业竞赛、相关教
		学指导委员会及与学校专业相关的全国性各类专业指
三类竞	特等奖: 15分; 一等奖: 10分	导委员会和协会主办的竞赛等,及一类竞赛("互联网+"
赛	一体地 6八 一体地 9八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
女	二 二等奖: 6分; 三等奖:3分	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的校
		级比赛

注: 团队成员具体分值由指导老师分配确定(以上分数奖励团队)。

- 7. 表中总分(F)为表中A、B、C、D、E的累加值。
- 8. 本表中涉及数据部分请完整、清晰书写,不得涂改(涂改处必须由相关人员签字),否则本申请表无效。
- 9. 本表由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制。奖学金评定工作结束后,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保管存档,存档时间不得少于3年。
- 10. 所有加分项均需提供证明材料,材料装订顺序为:奖学金申请表、英语成绩单、学术科研得分证明材料、竞赛得分证明材料。

附件 2

天津城建大学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院系		专业			导师姓名			
学号		职务			联系电话			
日常表现	A=							
得分								
(A≤5)			定人	•		年	月	日
平均学分	B=学位课课程平均成: 	绩+英语水 ^x	P考记	加分((1分)			
绩点(B)		收点	定人签	生之.		年	月	日
社会工作	C=	3至人		加分说			<u>'</u>	Н
加分(C)				MH / J 60	1.74•			
(C≤5)	│ │ 鉴定人签字: ⁴	年 月	日					
	ESI 高被引期刊 (100 分)	/篇)		得分证				
	SCI (一区 40 分/篇, 二区 30 分/篇,							
	三区 24 分/篇,四区 20 分/篇)							
	EI 论文 12 分//	 篇						
	CSCD、 CSSCI 来源库(核心区)收							
	录期刊论文 6 分/篇,中文核心期刊							
	论文(北大版)期刊3分/篇,其他							
	期刊论文1分/篇							
\\\\\\\\\\\\\\\\\\\\\\\\\\\\\\\\\\\\\\	专利授权							
学术科研	(国际发明专利30分/项,国内发明							
得分(D)	专利 15 分/项,实用新型专利、外观							
	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 4 分/项)							
	申请专利							
	(国际发明专利5分/项,国内发明专利2分/项,实用新型专利、外观1分/项,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2分/							
	项)(上限5分) 主持科研项目立项							
				鉴知	定人签字:	年	月	日
	(天津市教委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10 分/项)							
	10 37 - 57			E=				
竞赛奖励				_	(奖励分	值见说明])	
得分(E)				鉴定	人签字:	年	·· 月	日
总分(F)			拟	授予数	2学金等次			
院评审工作	三组意见:	院评审委	 员会:	意见:				
负责人签字	z :	负责人签	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二说明:

- 1. 表中道德表现得分(A)为学生日常行为道德及参加集体活动表现得分(满分为5分),由导师打分签字。
- 2. 表中平均学分绩点得分(B)请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由研究生秘书认定。其中研二同学系数为1,研三同学系数为0.2。英语水平考试加分包括:英语六级425分及以上、或托福80分及以上、或雅思6.5及以上加1分。
- 3. 社会工作加分(C)满分为5分(可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担任过研究生党支部委员、研究生会干部及班级干部等可根据工作量及工作成效进行加分,由评审组评定,学生工作办公室辅导员认定(见《社会工作加分方案》)。
- 4. 学术科研得分(D)的科研论文和专利发表及竞赛奖励时间为2019年10月24日至学校正式下发2020年国奖评选通知之日止。关于证论文发表/出版日期:以纸质刊物封皮或内页上记载的日期为准,精确到年月日。中文论文若在知网(CNKI)上可检索到,可以参考知网上"发表时间"项(网络预先出版除外);手头没有纸刊还可通过查看中国知网、超星期刊等数据库中该刊原始封皮版权目录页获取出版日期;SCI论文参考SCI数据库中"出版年"项填写,例如:
- **出版年**: JAN 5 2016 ; EI 论文参考 EI 数据库中"Issue date"项填写,例如: Issue date: November 17, 2014 ; SCI、EI 中记载出版时间不详尽的在线出版的外文论文一般可参考出版物中 on line 日期; SCI、EI 收录会议论文发表时间只有年没有月日的,以会议时间作为发表时间。5. 表中学术科研论文得分等于上一学年度各级别期刊公开发表论文总得分,科研论文(包括专利)均须申请人为第一作者,即申请者排名第一(或导师第一,学生第二)。发表的 SCI、EI、SSCI、A&HCI、CSCD、CSSCI等期刊文章要求在数据库中检索到,附上相关材料,并由导师核对。主持科研项目立项提供立项公示作为凭证。
- 6. 表中竞赛奖励得分(E)等于**上一学年度**各级别竞赛获奖总得分;

竞赛获奖应提供证书,由导师核对,并附上相关材料。具体赋分标准 如下:

	国家级 特等奖: 100 分; 一等奖: 40 分;				
一类竞	二等奖: 30 分; 三等奖 20 分;	一类竞赛指"互联网+"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 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全国			
赛	省部级 特等奖: 40 分; 一等奖: 20 分	大学生创业大赛;			
	二等奖: 15分; 三等奖: 10分				
	国家级 特等奖: 40 分; 一等奖: 20 分;				
二类竞	二等奖: 15 分; 三等奖 10 分;	二类竞赛指由教育部组织的全国性学科竞赛、全国大学			
赛	 省部级 特等奖: 20分; 一等奖: 15分	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二等奖: 10分; 三等奖:6分				
		三类竞赛指由天津市教委主办的各类专业竞赛、相关教			
		学指导委员会及与学校专业相关的全国性各类专业指			
三类竞	特等奖: 15分; 一等奖: 10分	导委员会和协会主办的竞赛等,及一类竞赛("互联网+"			
赛	二等奖: 6分; 三等奖:3分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 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的校 级比赛			

- 注: 团队成员具体分值由指导老师分配确定(以上分数奖励团队)。
- 7. 表中总分(F)为表中A、B、C、D、E的累加值。
- 8. 本表中涉及数据部分请完整、清晰书写,不得涂改(涂改处必须由相关人员签字),否则本申请表无效。
- 9. 本表由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制。奖学金评定工作结束后,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保管存档,存档时间不得少于3年。
- 10. 所有加分项均需提供证明材料,材料装订顺序为:奖学金申请表、英语成绩单、学术科研得分证明材料、竞赛得分证明材料。

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 2020年9月30日 抄送 研究生部、学工部 (共印6份)

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9月29日印、